臺南市國民中小學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工作圈互審檢核表

圈編號: 17 備審學校: 南兴國八

指標項目	指標細項	^ 內容與品質原則	224 + + 14 (O ver 146 de)	工作圏互審	
			備查表件(C 類檔案)	符合	未 符合
	一、現況與 背景分 析	1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因素分析,立基於 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。	C1-1 學校現況與背景 分析	V	
	二、學校課 程願景	2.1 學校課程願景能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網要,具適切性 及理想性。		V	
學校課	三、課程架構	3.1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程綱要規定。	C3-1 學習節數分配表 C3-1-1 學生每週學習 節數一覽表	V	
程整體和		3.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學校課程計畫,並符合各該法律規定。	C3-2 法定暨教育部特 定教育議題課程 實施時間檢核表	✓	
架構		3.3 學生畢業考後或國中會考後至畢 業前學生課程活動之規劃安排,能 延續學生的學習發展需要。	C3-3 六或九年級畢業 考(教育會考)後 課程規劃總表	V	
	四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規劃	4.1 課程評鑑應包含對課程設計規劃、 課程實施、課程效果。 4.2 課程評鑑應包含回饋與修正之可 行策略	C4-1 課程評鑑實施計畫(含課程評鑑檢核表)	V	
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(部	五、各年級各領場/科目課程計畫	5.1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定、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之規劃內容,能有效促進成。學習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。今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通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和動機,提整合之充分機會。 5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通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索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 5.3 融入議題內涵,適合單元/主題內容。			1
定課程)		5.4 跨領域/科目課程單元/主題,具課程統整精神,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,其協同教學師資專業、時數規劃及進行過程具可行性、合理性。	C5-4 部定跨領域(協同)課程計畫		一葉此項

彈學課程計畫(六、各年學習目 學程/核養習 學報標 /素學	6.1 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程綱要 總綱之四大類(統整性主題/專題/ 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C6-1 彈性學習 課程計畫、或其他類課程)之一, 並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通過。	C6-1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	✓	
校 訂 課 程)	點、評量方式	6.2 各年級各類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內容,呼應學校各重要背景因素、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,且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適性發展,落實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。 如有跨領域協同教學,需檢附跨領域協同課程計畫。	C6-2 校訂跨領域協同 課程計畫		一無此項
		6.3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規畫,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、學校課程發展 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C6-3 特殊教育推行委 員會會議紀錄及 簽到表(含附件 二學生特殊教育 需求與課程調整 規畫彙整表)	✓	
	七、學程委組點課畫課展會要本計課	7.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符 合課程綱要規定,本學年度課程計 畫經本年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 過。	C7-1-1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與運作 C7-1-2 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劃及審查教材會議記錄及簽到表	V	
*	程發展委員會決議紀錄		C7-1-3 課程發展委員 會課程計畫審 查會議紀錄及 簽到表		
附件	八、教科書	8.1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選用之教科書版本,經本部審定通過。	C8-1 各年級歷年教科 書選用版本一覽 表	V	
		8.2 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,經學校 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。	同 C7-1-2	9	地位
		8.3 各年級各學習領域/科目採用不同 版本教科書之銜接計畫適切有效。	C8-3 教科書版本改選 報告及課程銜接 計畫		顶点比较
	九、學校行事	9.1 全校學生每日作息時間表充分考 慮學生身心發展及學習需求,且符 合主管機關訂定之學生在校時間 與教學正常化相關規定。	C9-1 全校一週作息時間表	V	

		9.2 學校年度重大活動行事,能結合課程教學需求,增進課程與教學效能 及學習效果,並引導學校教學正常 化。		✓	
1.8	十、教 開 實 畫	10.1 校長及所有專任教師依課程綱要規定,實施公開授課活動,其進行方式與內容能促進教學專業發展。	C10-1 學校校長及教師 公開授課實施 計畫	V	

		重要務必檢核項目	檢核結果	
C2-1 與 C3-1 之規劃架構需要合理並符合課綱相關規定且節數一致相符應			₩符合 □未符合,請修正	
C6-1 之每週節數的安排對應 C2-1 及 C3-1 之節數規劃需具合理性與一致性			₩符合 未符合,請修正	
C5-1 之每週節數的安排對應 C3-1 之節數規劃需具合理性與一致性 □未符合,請修正				
C5-1 各	₩符合 ★符合,請修正			
C3-2 法定教育議題課程實施時間檢核表所列各議題需明列於 C5-1 或 C6-1				
	互審意見	☑通過 □修正後通過		
互審料		審查後建議說明:		
	互審人員	審查學校: 立足 (以) 核章或簽名: 教師養林進碧 互審會議主持人簽章: 臺南市住里區 蔡淑芬		

[◎]經第一階段諮詢輔導委員專家審查未通過者,其審查學校需陪同與會 7/23(三)實地檢覈及修改 說明。